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艺术与设计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办法

一、 招生专业清单及招生指标

学院招生指标情况

学院设计学（含已录取推免2人）	学院艺术设计全日制指标总数	学院艺术设计非全日制专业硕指标总数	备注
24	34	3	最终招生数可能会根据生源情况进行微调，以实际拟录取指标数为准

学院招生专业情况

招生专业名称	招生专业代码	是否接受调剂	第一志愿上线人数	备注
设计学	130500	是	2	具体缺额情况请查阅研招网调剂系统
艺术设计	135108	是	20	
艺术设计（非全日制）	135108	否	3	

二、复试流程安排

（一）资格审查及要求

1、网络面试之前，考生在研招网上传自己的居民身份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学生证等报名材料，学院进行审核，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

复试。对考生的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考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

2、考生面试地点和设备必须符合要求。

（1）考生面试地点必须是室内密闭空间，在面试之前用手机环绕房间 360 度拍摄。

（2）考生提前准备带有摄像功能的两部手机或一部手机、一台电脑，一部手机面试时放置人脸正面，另一部手机面试时对准面试电脑桌面。

（3）网络必须保持流畅，如考生网络断开或不流畅必须在两分钟内完成调试，超过两分钟就必须重新抽题面试。如果网络仍然不能重新连接，必须立刻向学院提出申请，学院安排补复试，当批复试结束前不提出申请视为放弃复试，责任自负。

（4）面试期间考生不得携带任何与考试无关的设备；例如：耳塞、手表等。

（5）由于考生自身原因造成无法面试，责任自负。

（6）考生体检要求参照学校要求执行。

（7）考生政治表现审查按照学校文件执行。

（8）学院针对考生所填报的调剂系统中所取得成果材料进行核实，尤其是考生填写的获奖、专利以及其他能力证明材料，一旦发现材料不实，取消考生的录取资格。

（二）面试流程

1、进入考场时向各评委出示身份证和准考证，做自我介绍。

2、抽签做专业知识考核试题，在 8 分钟左右完成答题，向评委展示答题结果。

3、进行综合能力考核环节，用英文进行自我介绍。

4、回答评委提问。

5、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的两门专业知识考核 20 分钟左右。

6、结束考试，退出考场。

如面试过程中出现网络故障按本方案“六、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安排”进行处理。

三、复试差额

复试实行差额复试，差额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120%，以实际参加复试考生数为准。

四、 复试内容及形式

（一）复试内容

<table>
<tr><th colspan="4">复 试 内 容</th></tr>
<tr><th>专业名称及代码</th><th>专业知识考核（总分 120 分）</th><th>综合能力考核（总分 180 分）</th><th>备注</th></tr>
<tr><td>1、 设计学
（专业代码 130500）</td><td>考核方式：要求考生结合简单的工具进行理论分析和设计，考察考生的理论知识积累和实际设计实践能力。(请提前准备好钢笔、绘画颜料、画笔等相关做画工具。)</td><td rowspan="2">1、英语口语：英语自我介绍；（20 分）
2、研究能力：结合专业进行专业设计能力考核，考核考生的逻辑思维能力、分析判断能力和设计表达能力等；（120 分）
3、要求考生介绍大学期间参与社会实践的情况或工作阅历以及自己的兴趣爱好、心理生理状况等；（40 分）</td><td rowspan="2">复试总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td></tr>
<tr><td>2、 艺术设计
（专业代码 135108 ）</td><td>考核方式：要求考生结合简单工具进行设计，考察考生专业设计能力和实际动手能力。(请提前准备好颜料、画笔等相关做画工具。)</td></tr>
</table>

（二）同等学力加试内容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两门专业知识考核内容，每门考核内容 100 分，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但每门考核内容得分 60 分以上才具备录取资格。

第一门考核科目：要求考生结合简单工具绘画创作，考核学生的基础绘画和设计表达能力。

第二门考核科目：考察学生艺术设计基础理论知识及学科知识宽度等理解表达能力。

（三）复试形式

1、复试工作采取远程网络面试的形式完成。

2、选用平台为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

3、考生需要双机位模式参加复试，建议准备两部手机或一部手机、一台电脑分别作为主次机位。

4、 考生参加复试时，须携带本人准考证及个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学校将利用“考生识别系统”对考生本人、现场确认照片和身份证照片进行比对。

5、按照分组顺序参加面试。

五、调剂考生要求、遴选原则及工作流程

（一）调剂考生达到如下条件可申请调剂

1、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近或相关的专业（方向），并符合调入专业（方向）的报考条件；考生一志愿报考专业和拟调剂的专业，学科门类须相同（即专业代码前 2 位相同），一志愿报考专业为专硕的考生原则上不能调入学硕专业。

2、考生初试成绩应达到 2020 年国家艺术类 B 区分数线。

3、其余未尽事宜，参照我校 2020 年招生录取相关文件执行。

（二）遴选原则

1、由于艺术学专业的特殊性，不同学校初试科目不同，也存在不同学校初试科目相同，但考试内容和打分标准差别较大的情况，同时考虑到报考本校不同专业方向人数差别较大，所以调剂不单独以总分排序（按照第一志愿所填报学校调剂到我校的总分排序）；同时在满足 2020 年国家艺术类 B 区分数线要求的情况下，通过所填报调剂信息进行综合评价，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进行排序遴选：

A、创新能力突出，参加过各级各类设计竞赛，获得过突出成绩（并能提供相应的材料供复试时验证）。

B、设计实践能力突出，主持过大学生创新项目，或参与过教师科研，获得过国家专利或软件著作权。

C、专业能力突出，专业视野开阔，在校期间参与或完成过较好的设计作品，了解整个设计流程，具有较强的动手能力。

（三）调剂工作流程

1、学院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发布接收调剂余额信息。

2、调剂考生须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网网址：http://yz.chsi.com.cn，教育网网址：http://yz.chsi.cn）“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内申请调剂，并履行相关程序。

3、按时关闭“调剂服务系统”后，我校根据调剂条件和要求遴选调剂考生，并在系统中发放复试通知。

4、调剂考生收到我校通过调剂系统发送的复试通知，并在规定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确认参加复试，未经确认不得参加复试。

5、复试通知以研招网发送通知为准。

6、调剂考生复试程序及考核办法与一志愿相同。根据前一批次复试录取情况，确定下一批次调剂余额信息，具体情况在我校研究生招生官网另行通知。

六、突发事件应急处理安排

（一）复试期间如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应主动用电话与复试工作秘书保持沟通，安排在该组其他考生考试结束后重新面试。

（二）视频信号中断 2 分钟内若重新连接上线，之前复试的内容有效并继续进行复试，中断时间可予补足。若从视频信号中断直至该组复试结束一直联系不上考生的，取消该生复试成绩。

（三）考生未能按要求设置硬件环境申请参加复试，拒绝考生复试。

（四）对考生身份存在疑问的，拒绝考生复试。

（五）考生无故失联的，无故未按照规定时间安排参加复试且未及时与复试工作人员联系的，复试过程中考生网络多次无故中断、未及时与复试工作人员联系的，将视为放弃复试。

（六）如遇复试网络平台系统故障或者校方网络中断，请考生耐心等待，待系统或网络恢复后继续进行复试工作。

（七）在复试过程中如果学信网远程面试系统无法登陆或系统崩溃或者个别考生无法登陆，复试将使用“腾讯会议”系统，请考生提前安装、注册和调试。不使用电话复试方式。

（八）我校通过中国研招网、桂林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微信公众号、学院网站、电话、电子邮件、短信等方式发布的复试相关信息，一经发布，均视为送达，因考生个人疏忽等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七、成绩计算办法

考生总成绩的计算实行量化加权的办法，总成绩实行百分制，具体权重与计算办法为：

（一）复试成绩=专业知识考核成绩 +综合能力考核成绩。

（二）总成绩=初试成绩/5*50%+复试成绩/3*50%。

（三）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八、录取工作说明

（一）复试录取办法

考生按招生考试总成绩排序，根据招生计划按照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录取；如果总成绩并列，则按照复试成绩高低进行排序；如果复试成绩和总成绩都并列，则按照初试中英语、政治、业务课的优先顺序按分数从高低排序。

一志愿考生单独复试，复试合格后即可获得拟录取资格；

（二）考生如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1、逾期不参加复试者。

2、违反复试纪律、考试作弊者。

3、未能在规定时间提交全部资格审查资料、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者或未能通过考生资格审查者。

4、政审不合格者。

5、体检不合格者。

6、其他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

7、复试成绩低于 180 分或总成绩低于 60 分或同等学历加试科目低于 60 分，不予录取。

凡弄虚作假、违反考试相关规定和纪律、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考生，我校将取消录取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考生须承诺学历、学位证书、个人及其它报考信息的真实性，存在学术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问题者，一经查实，取消考试、录取或学习资格。

九、其他补充说明

（一）若生源不足将对调剂系统进行再次开放，具体事宜请考生留意我校研究生招生官网后续通知。

（二）通过我校复试拟录取的考生，根据实际情况，还需进行调档、签约等工作。

根据教育部《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原则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如报考类型为“非定向”需在复试前申请变更为“定向”。

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需签订定向就业合同。定向就业的硕士研究生须在被录取前与招生单位、用人单位分别签订定向就业合同。考生因报考硕士研究生与所在单位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因此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录取，考生责任自负。

全日制非定向硕士研究生需按照要求完成调档工作。

（三）入学后 3 个月内，我校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四）请各位考生务必注意：

考生的学历信息与全国学籍学历信息数据库匹配后方可获得录取资格，请所有考生登录高等教育学生信息咨询网（http://www.chsi.com.cn/）进行学历认证，并递交“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复印件）。若为

国外学历，则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本人负责。

具体认证步骤如下：

（1）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http://www.chsi.com.cn/)进入“学信档案”；

（2）点击“注册学信网账号”进行实名注册；

（3）注册后登录查询系统，点击左侧导航栏“在线认证”，进行《申请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

（4）申请后将“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下载；

（5）若出现无法进行电子验证的情况，可根据要求申请书面认证，认证后将获取“学历认证报告”；申请书面学历认证办法：对于 2002 年以前的高等教育学历证书，以及 2002 年之后未在高校学生学历信息管理系统相关数据库中注册的高等教育学历证书，如有需要，可申请书面认证报告。详情请参考：

https://www.chsi.com.cn/xlrz/index.jsp。

十一、联系方式

办公地点：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 14314

联系电话：0773-2305205 石老师

其他未尽事宜根据教育部、自治区相关文件及我校 2020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有关规定执行。

本办法由艺术与设计学院负责解释，办法如与上级文件规定有冲突，以上级文件规定为准。

艺术与设计学院

2020 年 5 月 15 日